

美在民间

中国民间 审美文化论纲

徐国源◎著



美在民间

中国民间
审美文化论纲

徐国源◎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在民间:中国民间审美文化论纲/徐国源著. —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ISBN 978-7-208-15050-8

I. ①美… II. ①徐… III. ①俗文化-审美文化-研究-中国 IV. ①G122 ②B83-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46817 号

责任编辑 马瑞瑞

封面设计 人马艺术设计·储平

美在民间

——中国民间审美文化论纲

徐国源 著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江阴金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1000 1/16
印 张 16.5
插 页 3
字 数 173,000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5050-8/G·1889
定 价 52.00 元

本书由苏州大学汉语言文学江苏省品牌专业资助出版

自序

乡土民间的

价值确证与「美」的寻找

按社会学者的观点，传统民间社会一般是指“乡土中国”背景下，由广大底层百姓构成的社会。它与旧的日常生活、风俗、伦理有关，不妨叫做“旧民间”形态。民间社会中可泛称为“民众”的群体（当时主要为农民），主要由乡野农夫、市井小民、贩夫走卒构成，且多为目不识字的村夫、农妇、儿童等。与王侯将相、文人士大夫相比，这个可泛称为“民众”的群体虽然人数众多，还被美誉为“历史的创造者”，但实际上他们创造的文化一直处于中国文化的“边缘处”，是一个需要人们从原始遗存、口头述唱、风俗信仰、方志手札、家族记忆和老百姓的日常生活中，去采风发现的“另一个中国”¹。

1 李慎之：《发现另一个中国》，《开放时代》1998年第6期。

千百年来，绝大多数中国人祖祖辈辈生活在“乡土”的大地上，“乡土”决定了中国人的主体特性。与“乡土”联系的民间，从某个角度讲就是我们的“生命共同体”。最近三十年，由于中国社会发生的巨大变迁，这个乡土的“民间”虽然脉理犹在，却似乎成了“熟悉的陌生人”。这种“陌生感”，隐含着一百多年来的“现代性”观念的价值影响，以及长期以来“城市/乡村”二元对立的简单思维。有位学者在参加了一次研讨会后写道：

2012年5月，一位研究农村的学者说了两个观点，一是农村很落后，必须消失。他用的例子是，“居然端一碗饭走四五家，多么可怕！这样闲聊天，没有隐私，就没有个性，也就没有发展。”二是城中村一定要拆迁，因为严重影响市容……后来，我发言的时候反驳他，端一碗饭走四五家有什么不好？农村有自己的新闻传播中心呀！一顿饭吃两三个小时，大家互相交流，有家人的感觉。当然，也会产生闲话，但是拿一己之长去比另一物之短，是不对的。¹

这位社会学者的发言，提供了我们怎么看待故乡、如何“对抗遗忘”的民间立场。更重要的是，她还揭橥了一个事实，即晚近一百多年以来，中国社会在实现了“现代性”的文化典范转移之后，过去千百年来那种“自循环”的“民间”，在许多人看来是“落后”、

1 梁鸿：《这片土地上的陌生人》，《中国青年报》（“冰点特稿”）2013年2月20日。

“可怕”和“没有个性”的消灭对象，以至今天，当我们面对“民间”这个巨大的存在，竟需要“有识之士”用“再教育”的方式来重新建构一种新的价值观。

不管是乡村或是城市的“民间”，它是我们栖居的场所和日常生活形态，它包含着我们的故土记忆和对往昔的追怀，但不得不承认，由于历史的有意遮蔽和认知价值的影响，却将这个“活生生”的民间“陌生化”了。以至今天，我们需要从历代文人的采风（如《诗经》）、创作（如刘禹锡的“竹枝词”、冯梦龙的通俗小说和现当代作家的“乡土文学”等）和影视作品中去感受“民间”，而这种带有“创作”性质的艺术想象，其实早已经僭越和疏离了真实的日常凡俗的民间，实际上是对“民间”的乌托邦式的审美重构。当“民间”成为知识分子的叙事或诗意的“文学”，其实它已经脱离了老百姓的日常生活形态，实际上也就变成了一种知识、语言与怀旧心理，它与我们生存、感知和经验的“民间”相去甚远了。

在经历了100多年的“现代性”的社会进程之后，人们终于觉醒，传统民俗深藏着中华文化之“根”，当代人需要留一点“原乡”意识和“乡愁”情怀。近年来，无论是学术研究和媒体中的“乡村热”，或是微信中“还乡体”的流行，抑或是乡村春晚和街头文化的勃兴，似乎都显示出一种乡土意识的“寻归”，以及和大众文化消费紧密结合的趋向。当然这种“寻归”，内中情形非常复杂，但至少反映出一种新的“乡土”价值得到了确证。首都经贸大学教授程虹在她的著作《寻归荒野》里这样解释：“‘寻归’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走向自然，更不是回到原始自然的状态，而是去寻求自然的造

化,让心灵归属于一种像群山、大地、沙漠那般沉静而拥有定力的状态。”¹在浮躁不安的现代社会中,或许,我们需要从自然界和人性的“日常生活”中找回这种定力。

近年来,随着国民“文化自信”的意识增强,发掘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已成为当代价值共识。人们发现,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价值体系存在着两条传承脉络,一条是以文化典籍作为载体,由一代代的士绅阶层进行传承的“明线”,另一条则是以普通百姓生活为载体,依靠社会习俗力量传承的“暗线”。它们都是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组成部分。伴随日益兴盛的“乡村游”等民俗旅游活动的热潮,人们在传统村落驻足逗留后惊诧地发现,那些神话传说、民间故事、民间艺术、能工巧匠、竞技游艺、民俗风情、村落民居、祠堂庙宇、地方餐饮等,不仅保存着中国农耕文明的文化因子,也展现出民间文化的恒久魅力和当代价值。虽然传统民间文化滋生于渐渐逝去的农耕文明时代,但它留存了中华民族的强大遗传基因,展现了中国人的生命观、生活观和道德伦理观,也是一幅具有浓郁东方人情美的画卷;同时,它还构成一种较为稳定的“文化心理结构”,在现代中国人和海外华人社会的生活中一代又一代地传承。

毋庸讳言,100多年来,我们一直存在着把“传统”与“现代”、“乡村”与“城市”等范畴对立化的简单思维和价值判断。今天,当我们校正了价值观念,就会发现这两者并不构成对立关系,更不存在“先进”与“落后”、“文明”与“愚昧”的价值区分。中国乡村

1 程虹:《寻归乡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1页。

的现代化之路，无疑可以借鉴西方经验，但在一百多年来的“拿来”过程中，我们是不是抓错了药方？

以发达国家的法国为例，其旅游胜地普罗旺斯，到此一游的人无不赞叹它的舒适和美丽，但普罗旺斯引人入胜的精华，恰恰在于它的田园乡村：无论春夏秋冬，每当人们走出户外，走进那闪亮的晨曦之中，整个乡间如水洗般明净，让人顿觉神清气爽。在这样的日子里，村里人会说，“我们生活在这里有多美啊！”法国最重要的诗人弗雷德里克·米斯特拉尔就常年生活在此，这位普罗旺斯农民的儿子，像一个“文明世界的野蛮人”，带着自然赋予的高贵，毡帽斜戴在头上、穿短上衣、没有背心，腰间围一条红色的卡塔卢西亚腰带。他的两眼闪闪发光，双颊泛着健康的红色，高傲又亲切，如一个优雅的希腊牧羊人。在这个美丽的乡间，米斯特拉尔写出了他的新作《卡朗达尔》。当记者问道：现在，您为什么还如此留恋您那个普罗旺斯的乡间呢？这位诗人回答：“我在这座磨坊里是如此舒适！我寻找的这个角落，一个离着报纸、出租马车、大雾有上千里之遥，又芳香、又温暖的小角落，是如此舒适！……我周围有多少美好的东西啊！”¹

对比一下被称为“伟大的乡间”的普罗旺斯，似乎让我们明白了一个道理：现代化不是要消灭传统，城市化也不是要吞并乡村，而是要用现代文明去重新焕发乡村的生机活力！今天，从民间审美的视角看，我们这些离开乡村的“现代人”真正需要反思的是：当

¹《普罗旺斯是首悠长的歌》，见《三联生活周刊》2015年12月27日。

人们远离了“天人合一”的人与自然的相处方式，丢失了“熟人社会”中人与人相交的人情礼俗，放弃了几千年中国传统社会中的“仁义礼智信”的价值观，其实我们离真正的“原乡”已经很久了；大规模的拆迁和城市化，还使千百年来古村落所涵养的美丽的自然景观、自足的生产方式、和谐的邻里关系、奇妙的民风民俗所构成的田园牧歌般的瑰丽画卷，以及由此所展现出的“乡愁”荡然无存！

因此，“民间”的价值很大程度上在于：它让我们走进“故乡”，从而重新找回中华民族的“文化自觉”！

这本书是在我十多年来开设的“民间审美文化”课程的基础上整理出来的书稿。在教学过程中，我深切地体会到：近年来，“民间文化”一词虽为人们所津津乐道，也为一些社会精英们所竭力标榜，但与此形成鲜明反差的是，被冠以“民间文学”、“民俗学”或“民间文化”之名的课程，仍被看做是“可开可不开”的边缘课程。受过正规教育的大学生们的文艺欣赏活动，其实仍主要局限于“纯文学”、文人艺术等，很少或根本不涉猎民间的文学艺术。另一方面，大学课堂上讲授的文艺理论，也基本为古代、现代和西方的“文论”，因而谈及“民间审美文化”，人们也习惯于套用精英文艺的审美理论话语，从“雅”的“欣赏趣味”出发去分析和讨论，而根本不顾及两者之间的“非对称”和各种差异。

基于上述状况，我以为，讨论民间审美文化，除了要撇开业已固化的“文人心态”和人们较为熟知的精英审美的模式，还必须在

学理上进行“空间性”转移，进入到民俗文化的生产和传播场域，如此民间审美理论的建构才能找到自己的学术坐标。在此观点指导下，我在教学实践中试图“换一种思路”，即从民间审美文化的“基础问题”的讨论入手，由此进入到“乡土的逻辑”，进而在理论上探寻“民众的美学”，再到更深层面的“民间趣味”的剖析。这种尝试，当然有我个人的主张，也一定存在值得讨论的诸多问题。

也许，我的努力至多只能说是把一个民间审美文化的“陌生人”，领略一下该领域的“学术的风景”。

自序 乡土民间的价值确证与“美”的寻找 —— 001

第一章 基础问题讨论 —— 001

一、民众有没有审美能力? —— 001

二、民间文化有没有审美价值? —— 004

三、民间审美理论的重构 —— 013

第二章 乡土的逻辑 —— 019

一、乡土自然 —— 020

二、熟人社会 —— 024

三、农耕生活 —— 028

四、村落文化 —— 031

五、民间信仰 —— 037

第三章 民众的美学 —— 042

一、身体审美 —— 043

二、游戏风格 —— 047

三、生活的美学 —— 051

四、仪式、狂欢与群体审美 —— 062

五、地域性与民俗审美 —— 065

第四章 民间审美（上） —— 072

一、关于“民间趣味” —— 072

二、“人情味”与融入性审美 —— 076

三、“真”的价值推崇 —— 082

四、带“色”的女性审美 —— 088

第五章 民间审美（下） —— 099

五、“善即美”：伦理型审美 —— 099

六、土味：“俚俗”之趣 —— 102

七、喜感与“生生”美学 —— 105

八、有趣、怪诞与审丑文化 —— 110

第六章 创作、采编和研究 —— 119

一、“创作者”的讨论 —— 119

二、“民间艺人”的创作 —— 125

三、“杂食者”的下层文人创作 —— 127

四、冯梦龙及其民歌采集活动 —— 130

五、“到民间去”：知识分子的学术研究 —— 133

第七章 传播与传承 —— 143

一、“民间传播”刍议 —— 144

二、大众文化的继承与改造 —— 156

三、民间文化的保护与“新生” —— 177

附 录 吴歌专题研究 —— 187

传播视野中的吴地俗文学 —— 189

从吴歌看民间的“来世”观念 —— 203

论“私情山歌” —— 211

女性与“苦歌” —— 223

怨歌：旧家庭伦理之不谐音 —— 233

后记 —— 245

参考文献 —— 246

在讨论民间审美文化之前，有几个基础性问题必须做出“学术的回应”。这些问题包括：如何评价底层民众的审美能力？如何看待民间文艺的审美价值？延伸出来的问题是，应该用怎样的知识视野来建构民间审美理论？上述三个问题，是认识民间审美文化的“逻辑起点”，也是探讨民间审美理论的前提性认识或理论基石。

一、民众有没有审美能力？

底层民众有没有审美能力？他们能审美吗？这个问题看似粗浅，甚至隐含着强烈的鄙视意味，但其实一直是知识精英根深蒂固的观点，自然是绕不过去的、需要辨析的问题。

这里，首先要从“什么是审美”这个基础命题讲起，如此“从头说起”才能讲清楚“民众会不会审美”的问题。被誉为“美学之父”的鲍姆嘉通在其《美学》中提出过一个看法：审美是人的感性

或者情感活动，是“感性认识的完善”，审美活动尤以“美”和“美感”为目标。¹ 他的观点，突出了“感性”生活经验之于审美的意义。而在其他哲学家如康德、席勒、黑格尔等人的论述中，关于“审美”的讨论，也始终把“感性”、“经验”作为理论展开的基点。

杜威是“艺术即经验”的倡导者。他在讨论了“活的生物”的基本特征之后，指出：“人”（也包括动物等其他“活的生物”）与具体的环境相遇，会在多次反复的接触中产生经验；这些“经验”既包括环境作用于“活的生物”所产生的“受”（undergo），也包括“活的生物”作用于环境所产生的“做”（do）。这种“受”和“做”都会形成人的经验。譬如，说书人在说到关键处时停下，要听众“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就是利用听众默认为“延迟”的经验而设置的悬疑“机关”，而在各有巧妙的“机关”设计之中，其实就体现着说书人的艺术才华。同样，听书人在一次听书活动中，也在听讲中获得了故事“延迟”的经验，同时在这一完整的“经验”中他也感觉到了自己的参与。由类似的艺术实践出发，杜威指出：审美的意义是“在拥有所经验到的对象时直接呈现自身”，“就像花园的意义一样，这是直接经验所固有的。”²

杜威的“艺术即经验”之说，给我们理解“民众会不会审美”提供了一把钥匙。过去，很多美学家把“审美”看得很神秘，以为它只为一些有特殊天分的人所拥有，而其他普通人特别是底层百姓是不具备这种特质的，更不可能欣赏、创造有审美意味的艺术品。

1【德】鲍姆嘉通：《美学》，简明译，文化艺术出版社1987年版，第18页。

2【美】杜威：《艺术即经验》，高建平译，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83页。

显然，这是一种极大的曲解和偏见。美国人类学之父博厄斯认为，“审美愉快（经验）是能够被所有人类的每一个成员所感觉到的，甚至那些最贫困的部落，也能创造出给他们以审美愉快的作品。”¹ 原始部落的纹身、飘动的羽毛、华丽的长袍、闪光的金银玉石的装饰，构成了原始审美的艺术内涵。如果不带偏见地看问题，那么我们可以说：脱胎于原始艺术的民间艺术，它所具有的生气和美感是我们完全能感觉到的，而且“它丝毫没有商业社会集体裸露表演那种粗俗性，其审美力量甚至使艺术展馆里的一些现代艺术也相形失色。”²

审美活动，不管是民众的或其他精英文人的，都是创作者借由其广阔的生活领域获得的各种“经验”，呈现自身的心灵世界和文艺才华。审美能力是每个族群成员生活经验的一部分，并非是士大夫或知识精英的特权。梁启超说得很明白：“要而论之，审美本能，是我们人人都有。”³ 但在一些对民间审美持偏见的人看来，那些持锄头的庄稼汉心智不高，性情粗糙，思维落后，哪里会有文人雅士的审美心态和追求？

其实，当我们走近村舍闾巷就会发现，那些民间的审美活动从来就没有死亡，它们始终伴随老百姓的日常生活，以质朴清新、活泼天然的风格证明着自己的存在。即便在恶劣的生存环境下，那些乡村的懵懂女孩，也完好的保存着“爱美”的本真天性，她们或用

1【美】弗朗兹·博厄斯：《原始艺术》，上海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第2页。

2【美】杜威：《艺术即经验》，高建平译，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83页。

3 梁启超：《美术与生活》，《梁启超全集》（第七册），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第4018页。